##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监事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

## 深圳证券交易所:

本人作为深圳市翔丰华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)的监事,已任 细阅读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,确认招股说明书中 与本人相关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且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, 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。

全体监事:

李熊

陈实

陈晓菲

